



第七十四届会议

议程项目 123

加强联合国系统

安哥拉、巴林、孟加拉国、文莱达鲁萨兰国、加拿大、科摩罗、吉布提、厄瓜多尔、埃及、赤道几内亚、厄立特里亚、冈比亚、加纳、印度尼西亚、伊拉克、约旦、肯尼亚、科威特、黎巴嫩、利比亚、马来西亚、摩洛哥、尼日利亚、阿曼、帕劳、沙特阿拉伯、塞舌尔、新加坡、斯里兰卡、苏丹、泰国、突尼斯、乌干达、阿拉伯联合酋长国、乌兹别克斯坦和也门：决议草案

联合应对全球健康威胁：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

大会，

对 COVID-19 这一新型大流行病引发的全球危机及其在健康、经济和社会方面给国际社会造成的空前负面影响表示严重关切和深感痛心，

确认这场前所未有的 COVID-19 大流行病有力地提醒世人，病毒不分国界，我们相互关联而且有各种脆弱之处，并确认抗击这场大流行病需要本着团结精神，采取公开、透明、强有力、协调一致、规模庞大、立足科学、包容各方的全球对策，

指出必须利用一切可用的政策工具，保障全球经济、金融市场、贸易和全球供应链，以最大限度地减少这场大流行病造成的经济破坏，恢复全球增长，维护市场稳定，

确认联合国这一机构具有不可或缺的作用，能够有效地制定控制和遏制 COVID-19 蔓延的全球对策，处理健康、贸易、金融、经济和社会发展之间的重要关联，并认识到这一疾病将对争取到 2030 年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努力产生不利影响，

又确认世界各国人民尽力采取世界卫生组织和各国主管部门建议的措施，以控制和抗击这场大流行病的蔓延，



表示深为关切所有国家，特别是卫生系统和经济可能难以应对这一挑战的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尤其是非洲国家和小岛屿发展中国家)面临的严重风险，以及难民和流离失所者面临的特殊风险，

赞扬联合国再次承诺及时落实《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并决心引领实现包容各方和可持续的恢复，

强调迫切需要在自愿基础上采取各种举措，把重点放在预防新出现的大流行病带来的威胁，以及建立在一旦出现致命感染病爆发威胁时予以应对的有效全球防范机制，

欢迎秘书长采取的举措，注意到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集团采取的举措，并肯定世界卫生组织的作用，

回顾 2019 年 9 月 23 日在纽约举行的全民健康覆盖问题高级别会议，重申这次会议为加强卫生系统通过了题为“全民健康覆盖：共同构建一个更加健康的世界”的政治宣言，² 又回顾其 2020 年 4 月 2 日题为“全球团结抗击 2019 冠状病毒病(COVID-19)”的第 74/270 号决议，

表示深切感谢正当抗击这场大流行病的斗争持续之时奋战在一线的所有医护人员，并强调必须向其提供必要保护和支持，

欢迎 2020 年 3 月 26 日由二十国集团 2020 年轮值主席国沙特阿拉伯王国以虚拟方式主持召开的集团特别峰会取得成果，以及在这次峰会上呼吁为应对这场全球健康危机采取有效协调行动，

1. 呼吁在应对疾病爆发方面加强国际合作和多边努力，包括为此分享及时、准确、透明的信息，交换流行病学及临床数据，分享研究和开发所需材料，执行《国际卫生条例》(2005 年)³ 及相关指南；

2. 强调联合国系统以及相关区域和国际组织及金融机构需要开展合作，确保以及时、不带歧视的方式应对 COVID-19 在社会、经济、人道主义和金融方面造成的不利影响；

3. 又强调必须充分尊重人权，并进一步强调指出，在应对这场大流行病的过程中不容许任何形式的歧视、种族主义和仇外言行；

4. 强调指出必须采取紧急短期行动，以加强应对全球健康危机和大流行病的全球努力，维护经济稳定，包括为此采取以下步骤：

- (a) 迅速提供医疗用品，特别是诊断工具、治疗方法、药品和疫苗；
- (b) 增加疫苗和药品研发资金，借力数字技术，加强国际科学合作；

¹ 第 70/1 号决议。

² 第 74/2 号决议。

³ 世界卫生组织，WHA58/2005/REC/1 号文件，第 58.3 号决议，附件。

(c) 扩大制造能力，满足不断增长的医疗用品需求，并确保以可负担价格、公平方式和最快速度，在最需要的地方，广泛提供这些医疗用品；

(d) 与一线国际组织，特别是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集团以及多边和区域开发银行合作，快速部署强有力、协调一致的一揽子金融计划，以期加强全球金融安全网；

5. 重申必须支持经济，保护工人、工商企业(特别是中小微型企业)和受影响最严重的部门，通过适当的社会保护为弱势群体提供保障，并在这方面欢迎二十国集团领导人表示将向全球经济注入 5 万亿美元资金，将此作为有针对性的财政政策、经济措施和担保计划的一部分，以抵御这场大流行病带来的社会、经济和金融冲击；

6. 促请国际社会、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相关利益攸关方高度优先重视民众(特别是老年人、妇女和女童、流离失所者和难民以及残疾人)以及最脆弱的地区(特别是发展中国家和最不发达国家)，以减轻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任何不利影响，并重点指出需要应对发展中国家(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发展中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非洲国家)以及中等收入国家因这场大流行病而面临的债务脆弱性风险；

7. 促请会员国在公共卫生和金融措施方面加强协调，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加强合作，以应对和抗击这场大流行病；

8. 强调指出，需要适当考虑如何通过执行《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¹ 制止和扭转流行病构成的全球威胁这一问题；

9. 敦促会员国协同联合国、世界卫生组织、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集团以及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并在这些组织的现有任务范围内开展工作，着手进行可持续的大流行病防范、应对和恢复规划，同时考虑到加强发展中国家医疗卫生部门中各机构的能力；

10. 请秘书长动员联合国系统支持为实现可持续恢复采取全球行动，包括通过联合国驻地协调员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开展工作，特别是在最脆弱国家；

11. 决定继续处理这一事项，并请秘书长协调和跟踪各项相关举措，及时向大会报告本决议的执行情况。